

# 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文件

粤清协〔2022〕18号

## 关于举办第54期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师培训班（深圳）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修订）《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的通知》《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2022年清洁生产推行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积极推动和促进深圳市清洁生产工作的新发展和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强化清洁生产宣传培训，加强清洁生产审核人员的技术能力和素质，加快我省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助力我省“双碳”目标的实现，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联合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深圳代表处定于2022年6月在深圳市举办第54期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师培训班。

培训班将由具有丰富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经验的专家授课，为期4天。培训班将详细讲解《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及验收工作流程》内容，阐述清洁生产审核方法，同时结合实

例介绍、讲授部分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的全过程及其技巧。参加培训班并考试合格者，由我会颁发培训合格证书。现将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培训人员**

1. 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企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
2. 参与清洁生产管理工作的行政主管部门相关人员
3. 深圳市清洁生产专家；
4. 技术服务单位、行业协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参与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相关人员。

### **二、培训时间及地点**

1. 上课时间：6月14-17日（14日上午9:00正式上课，17日下午闭卷考试）；
2. 上课地点：深圳市交通运输培训中心703培训会议室（地铁：9号线孖岭站C出口）；
3. 报到时间：6月14日上午08:00-08:59；
4. 报到地点：培训会议室门口。

### **三、培训费用**

1. 培训及资料费：每位学员2500元，会员2300元（不含食宿费、交通及停车费）。

### **四、报名方式**

现正接受报名，欢迎各有关单位按集体或个人报名。报名途径有两种，可按需选择：

1. 发邮件：填写报名回执表（见附件），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 1433883433@qq.com或gdcpapxb@163.com;
2. 登录我会官网报名：[http://www.gdcpi.com.cn/sitecn/aspx/enroll\\_gd.aspx](http://www.gdcpi.com.cn/sitecn/aspx/enroll_gd.aspx)。

## 五、付款方式

1. 报名成功后，须在开班前三天缴纳培训费，缴纳成功后，请将汇款凭据发送至邮箱 1433883433@qq.com 或 gdcpapxb@163.com。账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

账 号：3602000609200076495

2. 汇款时请备注“参加培训学员的姓名”，如采用公对公转账的汇款方式，发票抬头将与汇款账户名一致；
3. 培训班名额有限，将按培训费到账的先后顺序保留参加名额，超额学员将安排参加下一期培训班，费用在开具发票后不予退还，如交费后确定无法参加本期培训，可保留培训名额至下一期。

## 六、其他事项

培训期间内，请参加培训的学员提交和携带以下资料和设备：

1. 2 张小 1 寸不限底色的免冠彩色照片（背后注明“单位简称+姓名”）；

2. 1张身份证(正反面)A4复印件(注明“再复印无效”);
3. 计算器(不具备通讯功能)。

## 七、详情咨询

1. 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

联系人: 源老师 18903051485

王老师 13710906050

邮 箱: gdcpapxb@163.com

2. 中国生态文明研究与促进会深圳代表处

联系人: 刘老师 19925350439

邮 箱: 1433883433@qq.com

附件: 1. 报名回执表

2. 开票信息表



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

2022年5月12日

附件 1

**第 54 期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师培训班  
报名回执表**

( 培训时间: 6 月 14-17 日 )

单位名称						
地 址						
<b>一、报名学员信息</b>						
姓名	性 别	职务	固话	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	邮箱
<b>*报名须知*</b>						
<p>* 回执填写清楚后, 请发送至 1433883433@qq.com 或 gdcpapxb@163.com;</p> <p>* 报名成功后, 须在开班前三天缴纳培训费, 汇款时请备注“参加培训学员的姓名”, 缴纳成功后, 请将汇款凭据发送至邮箱 1433883433@qq.com 或 gdcpapxb@163.com;</p> <p>* 培训班名额有限, 将会按培训费到账的先后顺序保留参加名额, 超额学员将安排参加下一期培训班, 费用在开具发票后不予退还, 如交费后确定无法参加本期培训, 可保留培训名额至下一期;</p> <p>* 参加学员请准备 2 张小 1 寸不限底色的免冠彩色照片 ( 背后注明“单位简称+姓名” ) 、 1 张身份证 ( 正反面 ) A4 复印件 ( 注明“再复印无效” ) ;</p> <p>* 详情咨询 ( 手机微信同号 ) : 刘老师 19925350439、源老师 18903051485。</p>						

## 附件 2

## 第 54 期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师培训班 开票信息表

类型	项目	内容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抬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及电话	
	开户银行及账号	
类型	项目	内容
电子普通发票	发票抬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子邮箱	
<b>*开票须知*</b>		
<p>* 采用公对公转账方式的，开具的培训费发票抬头与汇款账户名一致；</p> <p>* 个人转账方式的，默认开具个人培训费发票，若需开立公司抬头发票，需提供开票信息；</p> <p>* 培训费用在开具发票后不予退还；</p> <p>* 此表填写后，连同汇款凭据截图发送至邮箱 1433883433@qq.com 或 gdcpapxb@163.com；</p> <p>* 详情咨询（手机微信同号）：刘老师 19925350439、源老师 18903051485。</p>		